

证券代码：874081

证券简称：爱联科技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与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四川长虹智能空调技术有限公司、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三家公司的关联交易额度，共增加交易总额不超过 3,840 万元，2025 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未超过全年预计总额。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年初预计额	本次增加额度	调整原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联接集成产品、WIFI 模组	100,000,000.00	7,600,000.00	新增业务需求
	四川长虹智能空调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 WIFI 模组、语音模组	1,000,000.00	4,400,000.00	新增业务需求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资单等业务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商业保理、虹链优单等	25,000,000.00	26,400,000.00	新增业务需求
合计			126,000,000.00	38,400,000.00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6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长段恩传、董事罗东、文博回避表决。

根据《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要求，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

住所：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1号

注册地址：中山市南头镇兴业北路1号

注册资本：500,000,000元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视频设备、视听设备、电池产品、计算机网络设备、数码相机、摄录一体机、机械产品、计算机产品、通讯产品及设备、纸箱、厨房电器、小家电、电冰箱、洗衣机、空调器、泡沫塑料制品、电子元件、电子器件、电子产品零配件；电子出版物制作；原辅材料的出口业务以及国内销售业务；研

发生产电视生产线体及模具；网上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设备租赁业务；电子产品及零配件维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除外；投资高新科技产业及实业；销售：机械设备、电子设备；房地
产开发经营；工业用房出租、商业营业用房出租、办公楼出租；印刷品印刷；物
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
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
技术进出口除外）；生产、销售：劳保口罩。（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货物进出口、技术
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张英

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股份”）持有该公
司 91% 的股权，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集团”）通过持
有长虹股份 23.22% 的股份间接控制该公司，符合关联关系的认定情形。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四川长虹智能空调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 128 号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 128 号

注册资本：1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
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制造；家用
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制冷、空调设备
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家用电器零配
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

(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胡照贵

控股股东: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持有四川长虹智能空调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 100% 股权, 长虹股份持有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4.12% 的股权, 长虹集团通过持有长虹股份 23.22% 的股权间接控制该公司, 符合关联关系的认定情形。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1号塔楼10层1020室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1号塔楼10层1020室

注册资本: 5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 融资租赁业务; 租赁业务; 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 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 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 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周恩亮

控股股东: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长虹股份持有该公司 50% 的股权, 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50% 的股权, 长虹股份持有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100% 的股份, 长虹集团通过持有长虹股份 23.22% 的股权间接控制该公司, 符合关联关系的认定情形。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自愿的原则。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交易量按照实际发生额计算，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定价公允，收付款条件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此类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时，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业务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是合理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重大风险，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和健康发展，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1、《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